

中国医学名著



鲁兆麟等
辽宁出版点校社

古今医案按

清·俞震
等辑



古今医案按

清·俞震等 辑

鲁兆麟 主校

袁 钟 点校
图 娅

辽宁科学技术出版社

· 沈阳 ·

数字资源
PDG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古今医案按/(清)俞震等辑;鲁兆麟等点校. —沈阳:辽宁
科学技术出版社, 1997. 8

ISBN 7-5381-2574-4

I. 古… II. 俞… III. 医案-汇编 N. R249.1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97)第 13512 号

辽宁科学技术出版社出版

(沈阳市和平区北一马路 108 号 邮政编码 110001)

建平书刊印刷厂印刷

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

开本:787×1092 1/16 印张:12¹/₄ 字数:324,000

1997 年 8 月第 1 版

1997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

责任编辑:宋纯智

版式设计:郭京

封面设计:王鹏

印数:1—3,000

定价:14.00 元

中国医学名著 编校委员会

主任 鲁兆麟(北京中医药大学)教授 博士生导师
委员

北京中医药大学	王晓兰	王新佩	石学文	张宝春	张莉莎
	肖诗鹰	陈赞玉	图 娅	高春媛	黄作阵
	韩 平	彭建中	谢路山		
黑龙江中医药大学	张士英	湖北中医学院	傅沛藩		
广州中医药大学	邱仕君	湖南中医学院	易法银		
河北中医药大学	刘美文	浙江中医学院	倪世美		
南京中医药大学	徐荣庆	甘肃中医学院	王道坤		
山东中医药大学	张谨庸	天津中医学院	秦玉龙		
辽宁中医学院	易同飞	四川中医学院	邓中甲		
陕西中医学院	任春荣	长春中医学院	南 征		
河南中医学院	袁占盈				



点校说明

《古今医案按》十卷，清·俞震辑。是书收采清代中叶以前名家医案之精华共一千余案，别为一百零六门。所加按语详简不一，颇有画龙点睛之妙。从来医案之书，多醇疵并取，惟此书择案严谨，论说精审。可谓一经去取，巧者愈见。其于领悟前贤心法，启发临床思路，必能大有裨益。

是书首刻于清乾隆四十三年戊戌（1778），因其刊后版即焚于火，故流传不多。清光绪九年癸未（1883）吴江李龄寿重刻刊行，清光绪二十四年戊戌（1898）乌程庞元澂用李氏板重刊。此后清宣统及民国年间有多种石印本刊行。解放后1959年上海科技出版社有横排铅印本出版。

这次点校选用清光绪二十四年戊戌（1898）乌程庞元澂重刊本作底本，清宣统元年己酉（1909）上海会文堂书局石印本为校本，以对校为主进行点校。现将有关内容说明如下。

俞氏原书中对所选之案已用“、”、“。”进行句读。这次点校后，其原用的句读标记已无存在的必要，故予删去。

底校本卷首均有吴江李龄寿序文和俞震自序各一篇，予以保留。

底本卷末有乌程庞元澂跋文一篇，校本则无。予以保留。从这篇跋文中可知庞氏重刊所用即是吴江李氏之刻版。

底校本卷十末均附有《却病求嗣六要》一篇，内容为《积德》、《放生》、《寡欲》、《戒怒》、《忘忧》、《调摄》。因其与医案无涉，故删之。

点校者

一九九四年六月



叙

医之有方案，犹刑名家之例案也。医之书自《灵枢》《素问》仲景以及宋元明各家，所述备矣。理与法灿然大著。顾人所以体验之者何如耳？同一病也，随人而异治；同一病同一人也，随时而异治，是岂书之所可尽乎？执律以绳人罪，其轻重出入，必有例案。医之治病亦犹是也。昔之人以所治著笔之于书，后之人以其笔于书者，萃而聚之，精而择之。亦医事得失之林焉。辑医案为成书，明江氏有《名医类案》，国朝魏氏有《续名医类案》，魏氏之书，卷帙倍于江氏而未有刊行，学者憾焉。嘉善俞先生震，生乾隆间，以儒言医，与同邑沈氏尧封齐名。吾乡姚君镜侯为余言，俞氏有《古今医案按》^①一书。刊后版即毁于火，流传无多，几如广陵散矣。余物色之有年，前年始得其书读之，视江氏书抉择尤精，搜采至国朝叶氏而止，可谓备矣。而案每有发明，其圈点处，尤启发人意，足以驾江氏书而上之无疑焉。魏氏之续类案，闻仅有钞本，余未之见，海昌王梦隐以为体例未定，盖未成之书也。余惧是书之不传于世，因重付手民。世之读是书者，必知是书之善。而沈氏尧封有《医经读》、《伤寒论读》二书，今亦渺流传。唯《女科辑要》二卷。海昌王梦隐叙而刻之。吾吴医名最盛者，莫如叶氏。其医案之刻，世所传《卧证指南》一书，编辑无法，余欲汰其繁冗加区别而稍发明焉。是有待于后日云。光绪九年癸未夏吴江李龄寿。

自叙

孟子言梓匠轮与，能与人规矩，不能与人巧。巧者何？变通之谓也。巧固不能使人，其实不出规矩。人可即规矩以求巧，而巧自无方，是亦不啻使之矣，医之道将毋同。自古迄今，医书多不胜数，一病必立一门，一门必立数法，究之法有尽，病无尽。一病之变已无尽，或萃数病于一人之身，其变更无尽，医之法于是乎几穷。盖以法也者，过梓匠输与之规矩。病不依规矩以为患，医第循规矩以为治。常者生焉，变者死焉。转恨医之法未备也，不知法岂能备，要在乎用法者之巧耳。闻之名医能审一病之变，与数病之变，而曲折以赴之，操纵于规矩之中，神明于规矩之外，靡不随手而应。始信法有尽，而用法者之巧无尽也。成案甚夥，医之法在是，法之巧亦在是，尽可揣摩。惜向来刊行医案，醇疵互收，一为去取而巧者愈见。此予所以复有古今医案之先也，惟是彼之所谓巧者。自今视之，犹规矩也。倘执巧以为巧，而不更加变通。则巧反成拙，故予于每条下。妄据鄙见以按之，辨其真伪，别其是非，晰其同中之异。表其青出于蓝，或综数事为数语，以囊括其大略。或纂述旧说新说，以补诸案之未逮。随选随录，随录随按，不惮烦词，窃附举隅之意。第恐载籍极博，见闻有限，譬诸审曲面势者，能免断而小之之讥乎。然欲求巧于规矩，敢不择材以削锯。爰自甲午冬月，为捉笔之始。至戊戌春月，乃得藏事。时年已七十，阅历既多。或片词之可取，爰付剞劂，质之海内诸同志。乾隆四十三年岁在著雍淹茂之寝月既望惺斋俞震书于酌古堂

^①按：原作“案”，校本同，据底、校本封面书名改。

凡 例

是编汇选名医成案，所选必择精当。如江氏类案入选颇多，亦不过十之三四，其余仅选十之一二而已。此外，见诸史传及说部杂书，或有新意，或立奇法者，间采一二条，俾广见闻。

所选皆有议论有发明之案，庸浅及怪诞不经者概删去。其有病同而治同，虽出两人，止录一家。同之中必取前辈，或后辈之阐发胜于前辈，则取后舍前，亦无拘也。

治病所凭在脉，故叙证而兼叙脉者始选之。若不载脉象，但侈治验，入选奚益，盖治病之难，难于识病；识病之难，难于识脉也。然集中间收不载脉者，必辨证详明，或治法新奇，或立论高超，不得以不载脉象而弃之。略备数条，以扩识见。

前人案中，或涉鄙俚矜夸之语概削去，只存其脉证方论，以为后人认病之法。偶有文繁及词晦者，僭为修饰之，不敢窜改其意，亦仅条达其辞以便观览而已。知我者谅不我罪。

近日名医有年长于我者，有年少于我者，其治奇病著奇验必录之。今并附入。此皆生平目击，并非得之传闻。若得之传闻者，姑为阙疑，不敢以误传误。

成案以年代先后为编次。闻有颠倒者，因病情相似，连类以便觉，年代所不计也。至于称谓前人，或名或字或别号及乡里，就人所易晓者称之，不拘一律。

是编列为十卷，各分门类，以便查阅。至门类十三科实未能全。只就昔人有成案者选之。每门多寡不拘。会心者闻一知十，可推广得其旨矣。

各案引用之方，不能备录。间有附于案中及案后者，恐卷帙繁冗，录亦不详。嗣有古今经验方按续出问世。



目 录

卷一·····	(1)	溺血·····	(75)
中风·····	(1)	汗·····	(76)
类中·····	(4)	卷五·····	(76)
伤风·····	(6)	七情·····	(76)
中寒·····	(6)	诈病·····	(79)
伤寒·····	(6)	痰·····	(80)
劳复 食复 女劳复 阴阳易·····	(17)	痞满·····	(80)
卷二·····	(18)	吞酸吐酸 ^① ·····	(82)
温热病·····	(18)	嘈杂·····	(83)
瘟疫·····	(21)	呕吐·····	(83)
大头瘟·····	(23)	噎膈·····	(84)
暑·····	(25)	痞·····	(86)
湿·····	(27)	咳嗽·····	(88)
消渴·····	(28)	喘·····	(90)
火·····	(29)	喘胀·····	(92)
霍乱·····	(30)	肿胀·····	(93)
泄泻·····	(31)	卷六·····	(98)
伤食·····	(36)	不寐·····	(98)
不食·····	(37)	怔忡·····	(99)
卷三·····	(38)	痛·····	(99)
疟·····	(38)	颠狂·····	(100)
痢·····	(44)	鬼疰·····	(101)
疟痢·····	(49)	邪祟·····	(102)
呃逆·····	(51)	遗精·····	(103)
厥·····	(52)	便浊·····	(104)
痿·····	(53)	五淋·····	(105)
筋·····	(53)	溺闭 ^② ·····	(108)
气冲·····	(55)	遗尿 ^③ ·····	(109)
眩晕·····	(56)	小便涩数·····	(110)
卷四·····	(57)	二便不通·····	(110)
虚损·····	(57)	大便秘结·····	(111)
癆瘵·····	(62)	交肠·····	(112)
恶寒·····	(64)	百合病·····	(113)
发热·····	(64)	人渐缩小 人暴长大·····	(113)
血证·····	(66)		
衄血·····	(72)		
下血·····	(73)		

① 吐酸：原无，校本同，据正文标题补。
 ② 溺闭：校本同，正文标题作“小便不通”。
 ③ 遗尿：校本同，正文标题作“小便不禁”。

诸虫	(113)
中毒	(114)
骨哽	(115)
误吞金铁	(115)
误吞虫	(116)
卷七	(116)
头痛	(116)
心脾痛	(118)
腹痛	(121)
腰痛	(124)
背痛	(126)
胁痛	(126)
膝痛	(128)
鹤膝风	(128)
脚气	(128)
脚上诸证	(129)
面病	(130)
耳	(131)
鼻	(132)
发脱眉落	(132)
目	(133)
咽喉	(136)
唇	(137)

口	(138)
舌	(138)
牙齿	(138)
卷八	(139)
黄疸	(139)
身痒	(141)
麻木	(141)
疔	(142)
痿	(145)
痼瘕	(148)
积块	(149)
前阴病	(153)
阳痿	(154)
阴吹	(154)
脱肛	(154)
痔	(155)
瘰气	(155)
卷九	(158)
女科	(158)
卷十	(179)
外科	(179)
幼科	(184)



卷一

中风

《唐书》载许允宗初仕陈，为新蔡王外兵参军。时柳太后感风不能言，脉沉而口噤。允宗曰：口不下药，宜以汤气蒸之，令药入腠理，周时可瘥。遂造黄芪防风汤。煮数十斛，置床下，气如烟雾，薰蒸之而得语，遂超拜义兴太守。

震按：《书》称允宗医术若神。曾曰医者意也。在人思虑，即此条思虑巧矣。然仅可治真中风。《内经》所谓其有邪者渍形以为汗也，邪从汗解故得语。若概试诸不能言者决无效。又按罗廉甫治史太尉，冬月坐火炉左侧，觉面热，左颊微汗，旋出外，因左颊疏缓，被风寒客之。右颊急，口歪于右。脉浮紧，按之洪缓，罗用升麻汤加桂枝、白芷、芎、防，兼灸地仓、颊车穴。此治风中阳明经之表证也。赵僧判半身不遂，语言不出，神昏面红，耳聾鼻塞，六脉弦数。罗谓中藏者多滞九窍，中府者多着四肢，今藏府俱受邪，先用三化汤行之。通其壅滞，使清气上升，充实四肢。次与至宝丹，安心养神，通利九窍。五日，音声出，语言稍利，惟行步艰难。又刺十二经之井穴以接经络，随四时脉症加减用药。百日方愈。此治中腑兼中脏之里证也，皆风邪实证也。张安抚半身不遂，语言蹇涩。自汗恶风，痰嗽不寐。罗谓风寒伤形，忧恐忿怒伤气。《经》云：形乐志苦，病生于脉，神先病也。邪风加之，动无常处。治病必求其本，邪气乃服。用加减冲和汤。汗加黄芪；嗽加五味；其昼夜不睡，因心事烦冗，心火上乘阳分，卫气不得入于阴，用朱砂安神丸，遂得寐。诸证渐减，惟右肩臂痛。《经》云：虚与实邻，决而通之。又云：下陷者灸之。为阳气下陷入阴中，故肩膊痛不能动。宜以火导之补之。乃于右肩臂上肩井穴，先针后灸。隔一月，再灸户井，次于尺泽穴，各灸二十八壮，引气下行，与正气相接，遂能运动。仲夏用清肺饮子，秋分用益气调营汤，全愈。此治中经兼中腑，本虚标实之症也。许允宗所治亦系本虚标实者，但

病起于暴，故用蒸法。亦如通关散之取嚏，稀涎散之探痰也。

丹溪治浦江郑君，年近六旬，奉养膏粱，仲夏久患滞下，又犯房劳，一夕如厕，忽然昏仆，撒手，遗尿，目上视，汗大出，喉如拽锯，呼吸甚微，其脉大而无伦次部位，可畏之甚，此阴虚而阳暴绝也。急令煎人参膏，且与灸气海穴，艾壮如小指，至十八壮，右手能动。又三壮，唇微动。参膏成，与一盞。至半夜后，尽三盞，眼能动。尽二斤，方能言而索粥。尽五斤而利止，数十斤全安。

震按：此种病，今常有之，医所用参不过一二钱，至一二两而止，亦并不知有灸法。无效则诿之天命，岂能于数日间用参膏至十余斤者乎。然参膏至十余斤，办之亦难矣。惟能办者，不可不知有此法。

赵以德云：余尝治陈学士敬初，因醮事跪拜间，就倒仆，汗如雨，诊之脉大而空虚。年当五十，新娶少妇，今又从跪拜之劳役，故阳气暴散。正若丹溪治郑义士之病同。急煎独参浓汤连饮半日，汗止，神气稍定，手足俱纵，瘖而无声，遂于独参汤中加竹沥，开上涌之痰。次早悲哭，一日不已，以言慰之，遂笑。复笑五七日，无已时。此哭笑者，为阴虚而劳，火动其精神魂魄之藏，气相并故耳。正《内经》所谓五精相并者，心火并于肺则喜，肺火并于肝则悲是也。加连柏之属泻其火，更增荆沥开其闭。八日笑止手动，一月能步矣。

震按：此条与前条大同小异，而所以治其小异处。立言用药，绰有精义。可见古人善能模仿成法又不蹈袭成法也。

以上所选实症虚症，分途异治，误用则死。李士材所谓治中风者，必须分别闭与脱，二症明白。此下手第一要着。

丹溪治一妇人，年六十余，手足左瘫，不言而健，有痰。以麻黄、羌活、荆、防、南星、全蝎、乳香、没药、木通、茯苓、桔、朴、甘草、红花为末，酒下，未效。时春，脉伏而微，又以淡盐汤入韭汁。每早一碗吐之。至五日。仍以茯苓、白术、陈皮、甘草、厚朴、菖蒲，日

进二服。又以川芎、豆豉、山梔、瓜蒂、韭汁盐汤，吐甚快。后以四君子汤服之。另以川芎、酒芩、红花、木通、厚朴、粘子、苍术、南星、牛膝、茯苓为末，酒糊丸服。十日后，微汗，手足微动而言。

震按：前条脱症，脉大无伦，此条闭症。脉伏而微，非有确见，敢用此两路重药乎！须知症与脉宜合参。如此条左瘫不言矣，而健又有痰，其得间在此。与浦江洪宅妇病疟无脉条相似。

又按丹溪治肥人中风，口歪，手足麻痺，左右俱作痰治。以萎、贝、南星、橘、夏、二术、芩、连、柏、荆、防、羌活、桂枝、威灵仙、甘草、花粉等。好吃面，加附子煎，入竹沥、姜汁，更加少酒行经，此大法也。故治中风二十六案，用此加减者甚多。其余以四君、六君，或合四物。或再加连、柏、芪、防、天麻、僵蚕、竹沥等。或合风药。更有加全蝎、地龙者。又有用小续命汤、搜风汤、羌活愈风汤、乌药顺气散、苏合香丸者。皆不载脉象若何，何以效法，故不并录。

虞恒德治一妇年五十七，身肥白，春初得中风，暴仆不知人事，身僵直，口噤不语，喉如拽锯，水饮不能入，六脉浮大弦滑，右甚于左。以藜芦末一钱，加麝香少许，灌入鼻窍，吐痰升许，始知人事，身体略能举动。急煎小续命汤倍麻黄，连进二服。覆以衣被，得汗渐甦醒，能转侧。但右手足不遂，语言蹇涩，复以二陈汤加芩、归、芍药、羌、防等，合竹沥、姜汁。日进二三服。若三四日大便不利，则不能言语，即以东垣导滞丸，或润肠丸微利之，则言语复正。如此调理，至六十余。得他病而卒。

震按：此条与上丹溪案，俱以实邪治而效。可见辨证宜真，不得专守景岳非风之论，先有成见在胸也。如薛立斋善于用补，而治艾郭武牙关紧，不能言，左体瘫，口眼牵动，神昏欲绝，六脉沉细而涩。谓此中寒温，非中风也。亦用吐痰药及至宝丹，继以五积散加木香、南星、附子而人甦。后大便洞利痰积而全愈。临斯证者，治虚寒，治风痰，固宜对勘。

• 2 •

薛立斋治一人，年六十余，素善饮酒，两臂作痛。服祛风治痿之药，更加麻木发热，体软痰涌，腿膝拘痛，口噤语涩，头目晕重，口角流涎，身如虫行，痒起白屑。立斋曰：臂麻体软，脾无用也。痰涎自出，脾不能摄也。口斜语涩，脾气伤也。头目晕重，脾气不能升也。痒起白屑，脾气不能荣也。遂用补中益气汤加神曲、半夏、茯苓。三十余剂，诸症悉退。又用参术膏而愈。

一妇人怀抱郁结，筋挛骨痛，喉间似有一核。服乌药顺气散等药。口眼歪斜，臂难伸举，痰涎愈甚，内热晡热，食少体倦。立斋云：郁火伤脾，血燥生风所臻。用加味归脾汤，二十余剂。形体渐健，饮食渐加。又服加味逍遥散十余剂。痰热少退，喉核少利，更用升阳益胃汤数剂。诸证渐愈，但臂不能伸。此肝经血少，用地黄丸而愈。

秀才刘允功。形体魁伟，不慎酒色，因劳怒头晕仆地，痰涎上涌，手足麻痺，口干引饮，六脉洪数而虚。薛以为肾经亏损，不能纳气归源而头晕，不能摄水归源而为痰，阳气虚热而麻痺，虚火上炎而作渴，用补中益气合六味丸。治之而愈。其后或劳役，或入房，其病即作，用前药随愈。

宪幕顾斐斋左半身并手不遂，汗出神昏，痰涎上涌。王竹西用参芪大补之剂。汗止而神思渐清，颇能步履，后不守禁，左腿自膝至足肿胀甚大，重坠如石，痛不能忍，其痰甚多，肝脾肾脉洪大而数，重按则软涩。立斋朝用补中益气汤加黄柏、知母、麦冬、五味，煎送地黄丸。晚用地黄丸料加知、柏，数剂诸证悉退。但自弛禁，不能全愈耳。

震按：此四案，理精法密，学者所当熟玩。

车驾王用之，卒中昏愆，口眼歪斜，痰气上涌，咽喉有声，六脉沉伏。此真气虚而风邪所乘，以三生饮一两，加人参一两。煎服即甦。立斋曰：若遗尿撒手，口开鼾睡为不治，用前药亦有得生者，夫前饮乃行经络治寒痰之药。有斩关夺旗之功，每服必用人参两许，驾驭其邪而补助真气，否则不惟无益，适足以取败矣。

震按：此治中寒痰壅塞气道之药，肥人脉沉伏，无火象者，可用之。若脉微细者，必加人参，实非中风药也。《折肱漫录》云：三生饮施于中风之寒症，录矣。或有虚火冲逆，热痰壅塞，以致昏愤仆者，状类中风，恐乌附非所宜服。立斋治王进士失于调养，忽然昏愤，谓是元气虚，火妄发，挟痰而作。急灌童便，神思渐爽。更用参、芪各五钱，芎、归各三钱，元参、柴胡、山栀、炙草各一钱。服之少定，察其形倦甚。又以十全大补汤加麦冬、五味治之而安，予从弟履中，年方强壮，以劳心忧郁而得斯证，痰升遗溺，眼斜视，逾时不醒，竟类中风，亦灌以童便而甦。此等证候，皆火挟痰而作，断非三生饮所可治者，并姜汤亦不相宜也。同一卒然昏愤，而所因不同，须细审之。

《太平广记》载唐梁新，见一朝士，诊之曰：风疾已深，请远归去，其朝士复见鄜州高医赵鄂。诊之，言疾危，与梁说同。惟云只有一法，请吃消梨，不限多少。咀嚼不及，绞汁而饮，到家旬日，依法治之而愈。此亦降火消痰之验也。

孙东宿治程晓山，年四十，诞辰废贺，宴乐月余。忽谓孙曰：觉两手小指及无名指，掉硬不舒，亦不为用，口角一边常牵扯引动。幸为诊之。六脉皆滑大而数，浮而不敛，其体肥，其面色苍紫。乃曰：据脉滑大为痰，数为热，浮为风，盖湿生痰，痰生热，热生风也。君善饮，故多湿。近又荒于色，故真阴竭而脉浮。此手指不舒，口角牵扯，中风之兆也。所喜面色苍紫，其神藏，虽病犹可治，切宜戒酒色以自保爱。立方用二陈汤加滑石为君，芩连为臣，健脾消痰，撤湿使从小便出，加胆星、天麻以定其风，将竹沥、姜汁三拌三晒，仍以竹沥糊丸，取竹沥引诸药入经络化痰，外又以天麻丸滋补其筋骨。标本两治，服二料，几半年，不惟病痊，且至十年无恙。迨五十岁，贺寿如旧，召妓宴乐亦如旧，甘酒嗜饮，荒淫而忘其旧之致疾也，手指掉硬，口角牵引尤甚，月余中风，右体瘫痪矣。再邀孙诊之，脉皆洪大不敛，汗多不收，呼吸迫促。孙曰：此下虚上竭之候，盖肾虚不能纳气归元，故汗出如油，喘而不休，虽

和缓无能为矣。阅二十日而卒。

震按：医书谓凡人大指麻木不仁者，三年须内防中风，当远房帟，绝嗜欲，戒酒戒厚味，以杜其患。观此案可为养生者之金鉴矣。

东宿曰：潘见所年四十七，微觉阳萎，其脉上盛下虚，上盛为痰与火，下虚为精元弱，宜戒色，愤怒，恐痰生热而热生风，将有中风之患。次年中秋，连宵酒色，渠于色后，惯用鹿角胶三钱，人参一钱，酒送下，至是加倍服之。十七日，左手陡然颤动，重不能举。十八日，左边半体手足皆不用矣。予始观面色赤，口微歪向右，唇麻，左瘫，诊之左弦大，右滑大。先用乌药顺气散一帖。服后昏睡半日，醒觉面更加赤，歪亦稍加，知痰盛使然。即以二陈汤加全蝎、僵蚕、天麻、黄芩、石菖蒲、红花、秦艽。煎冲竹沥、姜汁，一日两进，晚更与活络丹，服至第六日，手指稍能运动，足可依棹而立。予喜曰：机动矣。改用归芍六君子汤加红花、钩藤、天麻、竹沥、姜汁，服二十帖。行可二十步矣。手指先麻木不知痛痒，至是能执物，继用天麻丸、五子全鹿丸调理。幸其断酒绝欲，百日全愈。此证予历治历效者，良由先为疏通经络，活血调气，然后以补剂收功。惟经络疏通，宿痰磨去，补之必效。此治类中风之法也。

震按：此条先散后补，亦缘病初无卒仆昏愤之症，且脉滑大，故可从容施治耳，若云必先疏通经络，磨去宿痰，然后补之得效，又属呆板方法矣。

杨季衡禀丰躯伟，年近七旬，得半身不遂证二年矣。病发左半，口往右歪，昏厥遗溺，云间施笠泽以参附药之。稍安。喻嘉言曰：其脉软滑中时带劲疾，是痰与风杂合之症，又内热与外寒杂合之症。房帟不节，精气内虚，膏粱蕴热，久蒸脾湿为痰，痰阻窍隧，而卫气不周，外风易入，是以杂合而成是症。及今大理右半脾胃之气，以运出左半之热痰虚风。此其间有微细曲折，非只温补一端所能尽也。或曰：痰热先宜中右，何以反中左，既已中左，何以反治右耶。喻曰：此正病机之最要者，向为丹溪等说病在左血多，病在右气多，教人如此认症，

不知《内经》但言左右者，阴阳之道路。夫左右既为阴阳往还之道路，何尝可偏执哉。况左半虽血为主，非气以统之则不流；右半虽气为主，非血以丽之则易散。故病在一偏者，治宜从阴引阳，从阳引阴，从左引右，从右引左。譬之树木有偏枯者，将溉其枯者乎。抑溉其未枯者，使荣茂而因以条畅其枯者乎。此证之脉，软为虚，滑为痰，劲疾为风。病因杂合，必须用杂合之药，而随时令以尽无穷之变。参、术是主药，冬月佐干姜、附子，以暂撤外寒而内热反得宣混。春夏秋则佐以羚羊角、柴胡、知母、石膏，使内蕴之热不与时令之热相蒸灼，再刺手足四末以泄荣血而通气，恐热痰虚风，久而成病也。

震按：偏枯昔人多谓左属血虚，右属气虚，自得嘉言之论，其理始明。而随时换药，及刺四末，尤见巧妙。因思幼读《内经》，至《九宫八风篇》曰：风从太乙所居之乡来，为实风，主生长万物。从其冲后来，为虚风，伤人者也。圣人避虚风如避矢石，岂非确指外风乎。又云：其有三虚而偏中于邪风，则为击仆偏枯，击仆者如人被击而仆，即今之卒倒是。击仆以偏枯连举，则猝倒而不偏枯者非中风矣。但所谓三虚者，乘年之衰，逢月之空，失时之和，是运气时令之虚，而非人身之虚也。何以中风皆作人虚治乎？及读《生气通天论》，曰：风者百病之始也，清静则肉腠闭拒，虽有大风苛毒，弗之能害。又云：风雨寒热，不得虚邪，不能独伤人。又曰：虚邪之风，与其身形，两虚相得，乃客其形，是确指虚人而后中于虚风也。然犹系因虚受风，故《灵枢》又有真气去，邪气独留，发为偏枯之说。偏枯难疗，二语尽之。再读《通评虚实论》，曰：凡治消痺仆击，偏枯痿厥，气满发逆，肥贵人则膏粱之疾也。此条暗包痰饮湿热阴虚阳虚诸候，并未尝偏中于邪风矣。盖肥贵人自然慎避邪风，而膏粱之变，风从内生，刘李朱三家从此悟入。大凡治病必求于本，击仆偏枯，以虚为本也。

刘宗厚《玉机微义》曰：予尝居凉州，即汉之武威郡也。其地高阜，四时多风少雨，土

艺黍粟，引泉灌溉，天气常寒，人之气实腠密，每见中风暴死者有之，盖折风燥烈之甚也。时洪武乙亥秋八月，大风起自西北甘州城外，路死者甚众，予始悟《经》谓西北之折风伤人，至病暴死之旨不诬。人未经其所，虽读经文，莫不有颖者也。医可易言哉。又王肯堂《灵兰要览》曰：里中一老医，右手足废而不起床者二年矣，人皆传其必不起。过数月，遇诸途，讯之，曰：吾之病几危矣。始服顺气行痰之药，了无应验，薄暮神志辄昏，度不可服，命家人煎进十全大补汤，即觉清明，遂服之，洎数日，能扶策而起。无何，则又能舍策而步矣。《经》云：邪之所凑，其气必虚，吾治其虚，不理其邪，而邪自去。吾所以获全也。余曰：有是哉！使服顺气疏风之散不辍者，墓木拱矣。然此犹拘于成法，不能因病而变通随时而消息，故奏功稍迟，使吾早为之，当不至是也。姑书之以俟明者探焉。读此二则，益信塞外多真中，江南多类中，刘李朱三家之说，张景岳非风之论，洵为轩岐功臣，至明季缪仲淳立论，谓真阴亏而内热甚者，煎熬津液，凝结为痰，壅塞气道，不得通利，热极生风，亦致猝然僵仆，类中风症。此即内虚暗风，初用清热顺气开痰，次用治本。或益阴，或补阳，其药以二冬、二地、菊花、枸杞、胡麻、桑叶、首乌、柏仁、蒺藜、花粉、参、芪、归、芍、鹿茸、虎骨胶、霞天膏、梨膏、竹、桑沥、人乳、童便等，出入互换，另制机杼。今《临症指南》中风一门，大半宗此。又可补刘李朱张所未备矣。至喻西昌论侯氏黑散，谓用矾石以填空窍，堵截风路，此好奇之谈，最足误人。夫药之入胃，不过气味传布脏腑经络耳，岂能以矾嵌刷之耶。冷食四十日，药积腹中不下，肠胃诚填塞矣。谷不纳而粪不出，将如之何，学医者慎勿妄试。

类中

王节斋治一壮年，忽得暴病如中风，口不能言，目不识人，四肢不举，急投苏合香丸。不效。王偶遇闻之，询其由，曰：适方陪客，饮食后忽得此证。遂教以煎生姜淡盐汤，多饮探

吐之，吐出饮食数碗而愈。

郑显夫年六十余，因大怒，遂昏仆，四肢不用。丹溪曰：怒则火起于肝，手足厥阴二经之气闭而不行，故神无知。怒甚则伤于筋，纵其若不容故手足不用。乃以连柏泻其上逆之火，香附降其肝气。一二日，神智渐回，再调其气血，全愈。

有一妇人，先胸胁胀痛，后四肢不收，自汗如雨，小便自遗。大便不实，口紧目瞤，或以为中脏。甚忧，请薛立斋视之，曰：非也。若风既中脏，真气既脱，恶证既见，祸在反掌，安能延至十日。乃知胸乳胀痛，肝经血虚，肝气否塞也。四肢不收，肝经血虚，不能养筋也。自汗不止，肝经血热，津液妄泄也。小便自遗，肝经热甚，阴挺失职也。大便不实，肝木炽盛，尅脾土也。遂用犀角散四剂，诸下顿减。又用加味逍遥散调理而安。

太史杨方壶夫人，忽然晕倒，医以中风之药治之。不效。迎李士材诊之，左关弦急，右关滑大而软。本因元气不足，又因怒后食停，乃进理气消食药，得解黑屎数枚。急改用六君子加姜汁，服四剂而后晕止，更以人参五钱，芪、术、半夏各三钱，茯苓、归身各二钱，加减调理，两月即愈。此名虚中，亦兼食中。

结谏晏怀泉夫人，先患胸腹痛，次日卒然晕倒，手足厥逆，时有医者，以牛黄丸磨就服矣。士材诊之，六脉皆伏，惟气口稍动，此食满胸中，阴阳痞隔，升降不通，故脉伏而气口独见也。取陈皮、砂仁各一两，姜八钱，盐三钱，煎汤灌之，知为大怒所伤也。以木香、青皮、橘红、香附、白术煎服，两剂痛止。更以四君子加木香、乌药，调理十余日方瘥，此是食中兼气中。

震按：此二条与节斋、丹溪所治同中有异，是善学古人者，故并录之。

章仲与令爱在阁时，昏晕不知人，苏合香丸灌醒后，狂言妄语。喃喃不休。士材诊之左脉七至，大而无伦，右脉三至，微有难见。正所谓两手脉如出两人，此祟凭之脉也。线带系定二大拇指，以艾炷灸两介甲，至七壮，鬼即

哀词求去。服调气平胃散加桃奴，数日而祟绝。此即恶中也。

易思兰治瑞昌王孙毅猴，年五十二，素乐酒色，九月初，夜起小解，忽倒地，昏不知人，目闭气粗，手足厥冷，身体强硬，牙并紧闭，诸医有以为中风者，有以为中气中痰者。用乌药顺气散等药，俱不效。又有用附子理中汤者，愈加痰响。五日后，易诊之，六脉沉细紧滑，愈按愈有力，乃曰：此寒湿相搏，痙症也。痙属膀胱，当用羌活胜湿汤。其兄宏道问曰：病无掉眩，知非中风，然与中气中痰夹阴三者相似，先生独云痙病，但吾宗室之家，过于厚暖者有之，何由得寒湿而成痙病耶？易曰：运气所为，体虚者得之，本年癸酉，岁火不及，寒水侮之，季夏土旺，土为火子，即能制水。七月八月，主气是湿，客气是水，寒水得令，不伏土制，是以寒湿相搏，太阳气郁而不行，其证主项背强直，卒难回顾，腰似折，项似拔，乃膀胱经痙病也。其脉沉细紧滑，沉为病在里，细为湿，紧为寒，中又有力而滑，此寒湿有余而相搏也。若虚证之脉，但紧细而不滑。若风脉当浮。今脉不浮而沉，且无掉眩等证。何为中风？若痰气之脉不紧，今脉紧而体强直，何言中气中痰？痙病诗云：强直反如弓，神昏似中风，痰流唇口动，痙痙与痙同，乃先以稀涎散吐痰一二碗，昏愤即醒，随进胜湿汤，六剂全愈，以八味丸调理一月，精气复常。

震按：类中有十种，曰中气、中食、中寒、中暑、中湿、中恶、中痧、中瘴、痰中、虚中、散见诸书。尝荟萃而详辨之。其异于中风者，虽卒倒昏愤，而无偏枯歪斜也。其治之异于中风者，惟虚中宜补，而余皆不宜补也。只在临证时，审其轻重浅深耳。至如《名医类案》有虚风一门，《临证指南》有肝风一门，总不出缪氏内虚暗风四字，《类案》谓阴虚者凉肝补肾，阳虚者温肺健脾，诚为要言。然其法已备于中风门中，似不必另立名色，至《指南》所载泄木安胃，镇阳熄风，浊药轻投，辛甘化风，种种妙义，直驾古人而上之。又洗缪氏之髓者矣。特是议论虽精，仍属景岳所谓非风之治法耳。集

书者以一类而分二门，未免头上安头之病。

伤 风

汪少微治黄三辅，年逾四旬，醉饮青楼，夜卧当风，患头痛发热，自汗盗汗，饮食不进，医治十余日罔效。诊得六脉浮洪，重按豁然，此饮酒当风。名曰漏风。投以白术、泽泻。酒煎服而热退，汗仍不止，心口如水，此思虑所致。与归脾汤加麻黄根、桂枝，十服而愈。头痛不已，用白萝卜汁入鼻中，立止。

张路玉治沈懋甫仲子，年十七，每伤风，即吐血梦泄，此肝藏有伏火，火动则招风也。盖肝为藏血藏魂之地，肝不藏则血随火炎，魂不宁则精随梦泄，遂与桂枝汤加龙骨、牡蛎，四剂而表解血止。桂枝汤主和营散邪，加龙、牡以镇肝安魂，封藏固则风不易入，魂梦安则精不妄动矣。若以其火盛而用知、柏之属，鲜有不成虚损者。

震按：伤风是轻病，然有伤风不醒即成癆之说，今人犯此者甚多，大约喜于色欲及常多梦泄之辈，《内经》谓劳风法在肺下，太阳引精者三日，中年者五日，不精者七日，咳出青黄涕如脓，不出则伤肺死。盖引精者肾藏充固，太阳引少阴以内守而自为外拒，邪从痰出，不致内留伤肺也。不精即冬不藏精之义，肾脏亏乏，太阳馁而无援，邪留难去，伤风所由不醒也。昧者峻用发散，不知人愈虚，邪更易入也。或竟用滋补，不知邪未清，补之适以助长也。此中之权术，在于医者，此际之调理，在于本人耳。

〔附伤风戴阳症〕石开晓病伤风咳嗽，未尝发热，自觉急迫欲死，呼吸不能相续。西昌诊之，见其头面赤红，躁扰不歇，脉亦豁大而空。谓曰：此证颇奇，全似伤寒戴阳症，何以伤风小恙亦有之。急宜用人参附子等药，温补下元，收回阳气。不然。子丑时一身大汗，脱阳而死矣。渠不信，及日落，阳不用事，愈慌乱不能少支，忙服前药。服后，稍宁片刻，又为床侧添同寝一人，逼出其汗如雨，再用一剂，汗止身安，咳嗽俱不作。询其所由，云连服麻黄药四剂，遂尔躁急欲死，然后知伤风亦有戴阳证，

与伤寒无别，总因其人平素下虚，是以真阳易于上越耳。

中寒

吴球治一人，暑月远行，渴饮泉水，至晚以单席阴地上睡，顷间，寒热，吐泻不得，身痛如刀刮。医曰：此中暑也，进黄连香薷饮及六和汤，随服随厥。吴诊其脉细紧而伏，曰：此中寒也。众皆笑曰：六月中寒，有是事乎？吴曰：人肥白，素畏热，好服黄连及益元散等凉剂，况途中饮水既多，又单席卧地，寒邪深入，当以附子理中汤。大服乃济。用之果效。

震按：中寒一门，喻嘉言论之最精，然此证易辨，无甚诡幻，惟内寒外热格阳戴阳者，不可认错。此又当于伤寒门细研之，盖中寒与伤寒不同也。类案载一木商，久立风雨湿地，衣服尽濡，患寒热交作，遍身胀痛，欲人击打，莫知为何病，服药罔效，忽思烧酒，热饮数杯，觉快，数饮至醉而愈。可见中寒之易治矣。又载吴御医治富翁中寒，用生附子三枚，重三两，作一剂，他医减半进之，病遂已。吴复诊，已知之，曰：何减吾成药也。吾投三枚，将使活三年，今止活年半耳。后年余，复发而卒。此等邪说，殊不可信。夫药以治病，中病即止，太过则变生他病矣。是人服附子枚半。病已愈，则不宜多至三枚也。其必须三枚，则枚半未能愈其病也。乃云吾投三枚，便活三年。是以之延年，非以之治病。何不投三十枚，俾活三十年乎。

伤寒

许学士治乡人邱生者，病伤寒发热，头痛烦渴，脉虽浮数而无力，尺以下迟而弱。许曰：虽麻黄证，而尺迟弱，仲景曰：尺中迟者，营气不足，未可发汗，用建中汤加当归、黄芪。翌日脉尚尔，其家索发汗药，言几不逊，许忍之。只用建中调营而已。至五日，尺部方应，遂投麻黄汤二服，发狂须臾，稍定略睡，已得汗矣。信乎医者当察其表里虚实，待其时日，若不循次第，取效暂时，亏损五脏，以促寿限，何足

贵也。

〔附南史〕范云初为梁武帝属官，时武帝有九锡之命，云忽感伤寒，恐不得预庆事。召徐文伯诊视，问曰：可便得愈乎？文伯曰：便瘥甚易。正恐二年后不起耳。云曰：朝闻道，夕死可矣。况二年乎！文伯于是先以火煨地，布桃叶，铺席，置云其上，顷刻汗出，以温粉扑之，翌日遂愈。云甚喜。文伯曰：不足喜也。后二年果卒，夫取汗先期，尚促寿限，况不顾表里，不待时日，欲速愈者耶，故书此为戒。

一人病伤寒，大便不利，日晡潮热，两手撮空，直视喘急，更数医矣。许曰：此诚恶候，见之者九死一生，仲景虽有证而无治法，况已经吐下，难于用药，勉强救之。若大便秘通而脉弦，则可生，乃与小承气一服，大便利，诸疾渐退，脉且微弦，半月愈。或问曰：下之而脉弦者生，此何谓也？许曰：仲景云：循衣妄撮，怵惕不安，微喘直视，脉弦者生，涩者死。微者但发热谵语者，承气汤主之。予观钱氏直诀云：手循衣领及捻物者，肝热也。此症在仲景列于阳明部。盖阳有者胃也。肝有热邪，淫于胃经，故以承气汤泻之，且得弦脉，则肝平而胃不受尅，所以有生之理也。

〔附〕楼全善曰：尝治寻衣撮空，得愈者数人，皆用大补气血之剂，惟一人兼啖振脉代。遂于补剂中加桂二分，亦振止脉和而愈。一人病伤寒，初呕吐，俄为医下之，已八九日，而内外发热。许诊之，曰：当用白虎加人参汤。或曰：既吐复下，宜重虚矣，白虎可用乎？许曰：仲景云：若吐下后，七八日不解，热结在里，表里俱热者，白虎加人参汤。盖始吐者，热在胃脘，今脉洪滑，口大渴，欲饮水，舌干燥而烦，非人参白虎不可也。

一人病伤寒，心烦喜呕，往来寒热，医以小柴胡与之，不除。许曰：脉洪大而实，热结在里，小柴胡安能去之？仲景云：伤寒十余日，热结在里，复往来寒热者，与大柴胡汤，三服而病除。

一人太阳症，因发汗不止，恶风，小便数，足挛急，屈而不伸，脉浮而大。许曰：此证在

仲景方中有两条，大同小异，一则太阳病，发汗，遂漏不止，恶风，小便难，四肢微急，难以屈伸，一则伤寒脉浮，自汗出，小便数，心烦，微恶寒，脚挛急。一属漏风小便难，一属有汗小便数，不可混治，此当用桂枝加附子汤。三啜而汗止，佐以芍药甘草汤，足便得伸。

一舟子伤寒发黄，鼻内酸痛，身与目如金，小便赤而数，大便如常，或欲用茵陈五苓。许曰：非其治也，小便和，大便如常，则知病不在脏腑。今眼睛疼，鼻酸痛，是病在清道中。若下大黄，必腹胀为逆，宜用瓜蒂散。先含水，次搐之，鼻中黄水尽。乃愈。

一武官为寇执，置舟中舳板，数日得脱，乘饥恣食，良久解衣扞虱，次日遂伤寒，自汗而膈不利。一医作伤食而下之，一医作解衣中邪而汗之，杂治数日，渐觉昏困，上喘息高。许诊之，曰：太阳下之，表未解，微喘者，桂枝加厚朴杏仁汤。此仲景法也。指令医者治此药，一啜喘定。再啜热缓微汗，至晚身凉而脉已和矣。医曰：某平生未尝有仲景方，不知其神捷如此。

一妇人患热入血室证，医者不识。用补血调气药，延滞数日，遂成血结胸，或劝用小柴胡汤。许曰：小柴胡已迟，不可行也，惟刺期门穴，其可矣。予不能针，请善针者治之，如言而愈。或问曰：热入血室，何为而成结胸也。许曰：邪气传入经络，与正气相搏，上下流行，遇经水适来适断，邪气乘虚而入血室，血为邪迫，上入肝经，肝受邪则谵语而见鬼，复入膈中，则血结于胸也。何以言之？妇人平居，血藏于肝，未受孕则下行为月水，既妊则中蓄以养胎，已产则上壅以为乳，皆此血也。今邪气畜血，并归肝经，聚于膈中，结于乳下，故手触之则痛，非汤剂可及，故当刺期门也。

震按：仲景《伤寒论》犹儒书之《大学》、《中庸》也。文词古奥，理法精深，自晋迄今。善用其书者，惟许学士叔微一人而已。所存医案数十条，皆有发明，可为后学楷模。惜限于卷帙，不能全录，留此数则，以窥一斑。

项彦章治一人，病发热，恶风自汗，气奄

奄勿属，医作伤寒治，发表退热而益剧。项诊其脉，阴阳俱沉细，且微数，以补中益气进之。医曰：表有邪而以参芪补之，邪得补而愈甚，必死此药矣。项曰：脉沉，里病也。微数者，五性之火内煽也。气不属者，中气虚也。是名内伤。《经》云：劳者温之，损者益之，饮以前药而验。

震按：《名医类案》有内伤一门，此条亦在其内，但子细观诸案所叙病证，皆与伤寒仿佛，则其病之为伤寒为内伤，惟在医者之能辨耳，非另有一种情形也。东垣内外伤辨，殊不足凭，诸案皆以脉为辨。大抵内伤之脉，皆虚大无力，或微数无力，其药不外补中益气汤甘温为主。有风寒加入表药，有停滞加入消导，有火亦加一二味凉药，无他奇巧。故今采取数条，编入伤寒温暑各门，删去内伤，免滋眩惑。外感风寒者伤其形，故曰伤寒。劳役过度饮食失节者伤其气，故曰内伤。此言受病之原也，及其为病。一般发热头疼恶风恶寒，甚则痞闷谵妄，岂可就其述病原而作凭据，医者见得真。乃能分晰之曰：彼是伤寒，此是内伤，亦如伤寒一门为虚为实，为热为寒，头绪纷纭，听人审辨。故区而别之，不若汇而参之之有所得也。

李东垣治西台椽葛君瑞，二月中病伤寒发热，医以白虎汤投之，病者面黑如墨，本证遂不复见，脉沉细，小便不禁，东垣初不知也，及诊之。曰：此立夏前误用白虎之故。白虎大寒，非行经之药，不善用之，则伤寒本病。曲隐于经络之间，或更以大热之药求以去阴邪，则他证必起，非所以救百虎也。宜用温药之升阳行经者。或难曰：误用大寒，若非大热，何以救乎？李曰：本病隐于经络间，阳不升则经不行，经行而本证见矣。果如其言而愈。

震按：东垣所谓温药之升阳者，想即桂枝、干姜、细辛、川芎、羌、防、升、柴之类耳。误于寒药而不急救以热药，有此一法。

冯内翰之侄栎，年十六，病伤寒，目赤而烦渴，脉七八至，医欲以承气下之。东垣诊之，脉虽七八至，按之不鼓击，《内经》所谓脉至而从，按之不鼓，诸阳皆然。此阴盛格阳于外，非

热也。与姜附之剂，汗出而愈。

〔附〕刘宗厚曰：此与王海藏治狂言发斑，身热，脉沉细，阴症例同。东垣又有治脚膝痿弱，下尻臀皆冷，阴汗臊臭，精滑不固，脉沉数有力，为火郁于内，逼阴向外，名阳盛拒阴。用苦寒下之者，此水火微兆之微，脉证治例之妙也。

王海藏治侯辅之病，脉极沉细，内寒外热，肩背胸肋斑出十数点，语言狂乱。或曰：发斑谵语，非热乎？王曰：非也。阳为阴逼，上入于肺，传之皮毛，故斑出。神不守舍，故错语如狂，非谵语也。肌表虽热，以手按执须臾，冷透如冰，与姜附等药二十余两乃大汗而愈，后因再发，脉又沉细与理中丸。三日内约半斤，其疾全愈。侯公之狂。非阳狂之狂，乃失神之狂，即阴也。

〔附〕《准绳》载一人，伤寒七八日，服凉药太过，遂变身凉，手足厥冷，通身黑斑，惟心头温暖，诊其六脉沉细，昏沉不知人事，亦不能语言，状似尸厥。遂用人参三白汤，加熟附子半枚，干姜二钱，服下一时许，斑色渐红，手足渐暖而甦醒。然黑斑有因余热不清者，又当以黄连解毒，竹叶石膏汤调之而愈。

罗谦甫治南省参议官常德甫，至元甲戌三月间，赴大都，路感伤寒证，邀罗治之，两手脉皆沉数，外证却身凉，四肢厥逆，发斑微紫，见于皮肤，唇及齿龈破裂无色，咽干声哑，默默欲眠，目不能闭，反侧不安，大便闭结，此证乃热深厥亦深，变成狐惑，其证最急，询之从者，曰：自初病感冒至今，服发汗药，汗出极多，渐至于此。罗曰：平昔膏粱，积热于内，已燥津液，又兼发汗过多，津液重竭，因转属阳明，故大便难也。急以大承气下之。得更衣，再用黄连解毒汤，病减大半。复与黄连犀角汤，数日而愈。

〔附〕《准绳》载一妇人，狐惑声哑，多眠，目不闭，恶闭食臭，不省人事，半月后，又手足拘强，脉数而微细，先与竹沥、姜汁一盞服之。忽胸中有汗，肠鸣，即目闭省人事，遂用参、术、归、陈，入竹沥、姜汁饮之，五六帖